

## 高质效办好每件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

### 江苏检察深化综合履职推进未成年人多元保护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罗莎莎

“全省检察机关坚持零容忍态度，依法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依法从重从快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性侵害未成年人、严重暴力伤害未成年人等犯罪。”在近日召开的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工作新闻发布会上，江苏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席玉峰介绍，去年共批准逮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2346人，提起公诉2896人；其中，290人

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死刑。

2023年以来，江苏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加强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高质效办好每件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持续深化“四大检察”综合履职，统筹运用多种方式加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通过检察建议、情况通报、联合督导等多种方式，强化部门联动，推动解决未成年人保护中的痛点难点和深层次问题。

#### 立足职能强化综合履职

在依法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同时，全省检察机关在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坚持宽严相济，根据未成年人犯罪性质、主观恶性、危害后果等，准确把握捕与不捕、诉与不诉标准，做到于法有据、宽严适当。对实施严重犯罪、性质恶劣的未成年人，2023年，全省检察机关共批准逮捕817人，提起公诉1940人；对犯罪较轻、

下转第二版

## 陈文清主持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扫黑除恶斗争

# 坚持以法治化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

本报北京6月14日讯 记者蔡长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陈文清14日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谋划扫黑除恶斗争，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王小洪作工作部署。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以法治化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坚定不移与黑恶势力斗争到底，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会议指出，近年来，通过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黑恶势力嚣张气焰得到沉重打击，涉黑涉恶背后的腐败问题得到有效惩治，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好转。同时，黑恶势力的滋生仍有一定基础，铲除黑恶势力仍是长期而艰巨的任务。要强化依法打击，把打击锋芒始终对准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最深恶痛绝的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深挖彻查“关系网”“保护伞”，要坚持严格依法规范办案，始终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扫黑除恶斗争。

会议要求，要强化标本兼治，健全完善有组织犯罪预防和治理长效机制，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加强社会治安重点地区、重点部位以及治安突出问题的排查整治，强化重点行业领域监管，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综合治理工作。要强化责任落实，推动解决一些地方部门履职不力、责任失守等问题。要强化督导督办，组织开展扫黑除恶中央督导，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应勇出席会议。



6月1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陈文清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谋划扫黑除恶斗争，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王小洪作工作部署。

李光印 摄

## 张军带队赴全国人大监察司法委座谈交流强调

# 以主动接受监督促推审判工作现代化

本报北京6月14日讯 记者张昊 去年5月，全国人大监察司法委到最高人民法院调研。双方进行了充分交流，达成多项共识，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增进默契、凝聚合力。一年过去了，在全国人大监察司法委的监督支持下，人民法院工作取得了哪些新成绩？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人民法院落实情况如何？如何紧紧依靠人大监督支持，不断解决司法审判工作面临的问题和困难，实现审判工作现代化？6月14日，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军带队赴全国人大监察司法委，与全国人大常委会主任委员杨晓超等座谈，主动汇报法院工作，听取监督指导意见。

张军全面介绍了一年来的人民法院工作情况，特别是落实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相关决议，深入推进诉源治理，深化司法改革，提升行政审判质效、推动解决执行难，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做实“有信必复”，提升海事司法能力、加强法院自身建设等8个方面工作的思路、举措及取得的阶段性成效，深化执行领域主动接受监督的意识，在人大监督支持下，更好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不断提升各项审判工作水平，实现审判工作现代化。充分把握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项报告行政审判工作的契机，全面总结近年来行政审判工作成绩，深入调研制约行政审判质效的瓶颈性问题，分析研究深层次矛盾和根源，落实好全国人大常委会决议，推动行政审判工作实现新发展。希望全国人大监察司法委继续加大监督指导力度，支持法院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杨晓超表示，新一届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聚焦“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服务，深入推进诉源治理，持续深化司法改革，全面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全面总结提升海事司法能力，大力加强法院自身建设，推动审判工作现代化迈出坚实步伐。这次前来介绍工作并深入交流，充分体现了最高人民法院对人大工作、

下转第二版

## 应勇在最高检机关党纪学习教育推进会上强调

# 把党纪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检察工作实效

本报北京6月14日讯 记者董凡超 6月14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召开机关党纪学习教育推进会。最高检党组书记、检察长应勇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持续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在学深悟透做实党的纪律要求上走在前作表率，在自觉遵规守纪上走在前作表率，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走在前作表率，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上走在前作表率，真正把党纪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求真务实、担当实干的实际成效，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

会上，普通犯罪检察厅、民事检察厅、离退休干部局、国家检察官学院、检察日报社、

检察理论研究所等6个厅级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结合本部门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情况，以身边案开展警示教育及针对性整改等情况作交流发言。

在认真听取大家发言后，应勇指出，习近平同志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和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重要内容，为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提供了根本遵循。最高检各级党组织、全体党员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持续推进最高检机关党纪学习教育往深里走、往实里走，让每一名最高检机关党员干部都以党性立身，以道德正心，以作风塑形，以铁的纪律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应勇强调，要聚焦《条例》本身持续抓学习，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学习党章、学习《条例》有机结合起来，在原本学、全面学、融会贯通学上再发力，再推进，进一步推动党纪入脑入心，切实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要把自己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深度学习与检察工作及本条线、本部门、本岗位工作直接相关的内容，确保党纪要求在检察工作中落地落实。

应勇指出，党性党纪教育是有机整体，党性是根本，党风是表现，党纪是保障。党纪学习教育要聚焦党性党纪持续一体抓实、抓深入，切实把纪律规矩转化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下转第二版

##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召开部分省(区、市)地方立法工作交流会

# 积极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推进高质量地方立法

本报惠州(广东)6月14日电 记者朱宁 6月13日至14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在广东省惠州市召开部分省(区、市)地方立法工作交流会，聚焦积极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提高地方立法质量，交流经验做法，推动地方立法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沈春耀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上，来自广东、上海、浙江、福建、江西、湖南、广西、海南8个省(区、市)人大法工委(法制委)负责同志作了交流发言。

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进一步完善立法体制，为各级人大依法行使立法权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对地方立法体

制机制的修改完善，有利于地方人大和政府适应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提升地方依法治理水平，也有利于人民群众参与国家治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具有重要意义。

会议指出，要深刻认识地方立法在全面依法治国和国家治理体系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地方性法规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发挥着实施性、补充性、探索性功能。有立法权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按照党中央关于人大工作、立法工作的精神和要求，围绕地方党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大政方针的决策部署，加强推动高质量发

展，促进改革开放，保护生态环境，保障改善民生，完善社会治理等方面立法修法工作，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了积极贡献。

会议强调，必须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以高质量立法保障高质量发展。以法治保障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近年来，有立法权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觉坚持党对地方立法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问题导向、实践导向，把提升立法质量摆在突出位置。

下转第二版

## 四部门公布《网络暴力信息治理规定》

本报北京6月14日讯 记者刘欣 近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联合公安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公布《网络暴力信息治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规定》自2024年8月1日起施行。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网络暴力信息严重侵害公民合法权益，受到社会各界高度关注。为治理网络暴力信息，营造良好网络生态，保障公民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四部门联合出台《规定》，从明确网络信息内容管理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预防预警机制，规范网络暴力信息和账号处置，强化用户权益保护，加强监督管理，明确网络信息治理等方面，为加强网络暴力信息治理提供有力支撑。

《规定》明确，网络暴力信息治理坚持源头

防范、防控结合、标本兼治、协同共治的原则，建立网络暴力信息监督管理机制，鼓励网络相关行业组织加强行业自律，明确网络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履行网络信息内容管理主体责任，建立完善网络暴力信息治理机制，履行真实身份信息认证义务，制定和公开管理规则，平台公约并与用户签订服务协议，定期发布网络暴力信息治理公告，强化网络暴力信息预防预警，明确网络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在国家网信部门和国务院有关部门指导下细化网络暴力信息分类标准规则，建立健全网络暴力信息特征库和典型案例样本库。规定信息和账号处置制度，明确网络信息服务提供者对涉网网络暴力违法和不良信息的处置义务，以及对相关账号的处置措施。建立用户保护机制，要求

网络信息服务提供者建立健全网络暴力信息防护功能，完善私信规则，发现用户面临网络暴力信息风险的，应当及时通过显著方式提示用户，告知用户可以采取的防护措施。规定监督管理职责和法律责任，明确网信部门会同公安、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等有关部门依法对网络信息服务提供者网络暴力信息治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建立健全信息共享、会商通报、取证调证、案件督办等工作机制，协同治理网络暴力信息。此外，还规定了网络暴力信息的定义、排除适用规则等。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有关负责人指出，网络暴力信息治理需要政府、企业、社会、网民等多方参与，促进形成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维护良好网络生态。

## 让信访成为群众的“信任之访”

### 景德镇强基固本高质量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 本报记者 黄辉  
□ 本报通讯员 郑锦国 徐敏

昌景黄高速铁路，是赣北及赣北通往长三角的重要铁路通道。项目因工程建设需要，征收了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村民刘某家承包经营的果园，并按合理评估价给予了补偿。因补偿未达预期，刘某走上了越级上访之路。

昌江区成立工作专班，实行领导包案，相关责任单位通力配合，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以法释理，以情动人，引导刘某放弃不合理的补偿要求。在多方协调下，刘某息诉罢访。

这是景德镇市强基固本高质量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的一个缩影。

今年以来，景德镇市全面落实《信访工作条例》，通过实施“五化四到位”（预防法治化、受理法治化、办理法治化、监督追责法治化、秩序维护法治化；信访部门督办到位，职能部门处理到位，监督部门问责到位，政法机关处理到位）举措，构建市县乡三级一体贯通、市直重点部门一体推进的工作体系。

#### 源头治理 让矛盾化于萌芽状态

今年3月，乐平市乐港镇村民王某帮私人企业主余某拆除位于涌山镇的一处老菜市场铁皮棚时，不慎从高空坠地身亡。因赔

偿金额不拢，王某家属情绪激动，声称要赴省城上访。

乐平市委信访局通过“访调诉”一站式平台第一时间将该案指派乐港镇和涌山镇处理。接到指令后，两乡镇立即调派经验丰富的调解员参与联合调处。

面对赔偿金额的争议，调解工作一度陷入僵局。经梳理，本案的矛盾焦点有两个：一是事故责任划分，二是赔偿标准。

调解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人身损害赔偿标准城乡统一试点工作意见》，厘清事故责任，明确赔偿标准，并采取“面对面”和“背靠背”调解法，

下转第二版

## 法治时评

□ 林楠特

工业和信息化部无线电管理局近日通报了今年5月打击治理“黑广播”“伪基站”情况及典型案例。各级无线电管理机构共查处“黑广播”违法案件36起，缴获“黑广播”设备37台（套），“伪基站”违法设备实现动态清零。

无线电与人们的生活紧密相连，便利了人与人之间的交流，但也被一些不法分子所利用。他们通过私自设置使用未经批准的广播电台、非法无线电通信设备发送虚假广告、钓鱼网站链接等骗取钱财，不仅扰乱正常

的通信秩序，影响正规广播电台的播出，而且侵害百姓的财产权益，甚至威胁民航的飞行安全。为此，近年来有关部门不断加大打击力度，查获了很多“黑广播”“伪基站”。从此次工信部通报的情况看，可以说有力震慑了违法分子的嚣张气焰。

同时也要看到，随着打击力度加大，不法分子架设“黑广播”的手段也越来越隐蔽。比如为防止被发现，有的将线路藏进隧道，有的把设备移入山中，还有的利用技术手段“声东击西”，不断“跳频”，让人难以寻找。在这次公布的一些典型案例中，不法分子把“黑广播”设备安置在小区楼顶，工作人员经过定点排查，最终发现并查获了相关设备。如此“精心掩饰”，无疑增大了查处难度。

“黑广播”“伪基站”严重影响百姓生活

和公共安全，必须严厉打击、合力防范。有关部门一方面要继续巩固建立健全快速响应、协同查处、信息通报等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大对相关违法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坚持露头就打，决不姑息；另一方面，要提升技术监测水平，如依托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提高“黑广播”“伪基站”的发现预警能力和定位查处效率，决不允许其威胁公共安全。

治理“黑广播”“伪基站”，也离不开广大群众的监督与防范。每个人都要增强防范意识，不轻信夸大其词的广告，不贪图小便宜，发现可疑广播信号或短信，要及时向有关部门举报。相信在有关部门的密切配合和广大群众的积极参与下，“黑广播”“伪基站”终将无处遁形。